自治区2023年第一批疫情防控补助资金（自治区本级医疗机构重症床位设备配置经费）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 2023年度）

项目名称：自治区2023年第一批疫情防控补助资金

（自治区本级医疗机构重症床位设备配置经费）

实施单位（公章）：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第一济困医院

（自治区第四人民医院）

主管部门（公章）：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卫生健康委员会

项目负责人（签章）：龚小丽

填报时间：2024年3月8日

一、基本情况

**（一）项目概况**

**1、项目背景**

按照国务院联防联控机制《关于印发做好医疗资源准备工作方案的通知》（联防联控机制综发〔2022〕112号）要求和新冠病毒感染疫情乙类乙管工作要求，有效提升医疗机构重症救治资源储备，扩充ICU和可转化ICU床位数，补齐设备缺口，有效开展疫情期间重症病例救治工作的要求；以及根据自治区党委、人民政府关于扩展自治区本级医疗机构重症床位的工作部署，提高自治区疫情救治定点医院重症救治能力的相关要求；根据《关于拨付2023年自治区第一批疫情防控补助资金（自治区本级医疗机构重症床位设备购置经费）的通知》（新财社[2023]1号）文件，我单位使用自治区2023年第一批疫情防控补助资金（自治区本级医疗机构重症床位设备配置经费）项目资金开展重症床位及相关设备配置建设工作。

1. 项目主要内容：

按照国务院联防联控机制《关于印发做好医疗资源准备工作方案的通知》（联防联控机制综发〔2022〕112号）要求和新冠病毒感染疫情乙类乙管工作要求，有效提升医疗机构重症救治资源储备，扩充ICU和可转化ICU床位数，补齐设备缺口，有效开展疫情期间重症病例救治工作。

项目实施情况：项目目前已经完成实际设立的目标，项目在实施过程中严格按照目标设立的各阶段任务进行开展工作，在前期立项过程中严格把质量关，建立安全防护机制，保证项目实施各阶段安全顺利进行。

**3、资金投入和使用情况**

（1）资金投入情况

该项目年初预算数1800万元，全年预算数1800万元，实际总投入1800万元，该项目资金已全部落实到位，资金来源为财政资金。

（2）资金使用情况

该项目年初预算数1800万元，全年预算数1800万元，全年执行数1800万元，预算执行率为100%，主要用于：支付项目实施进程中的各项费用。

**（二）项目绩效目标**

**1、总体目标**

按照国务院联防联控机制《关于印发做好医疗资源准备工作方案的通知》（联防联控机制综发〔2022〕112号）要求和新冠病毒感染疫情乙类乙管工作要求，有效提升医疗机构重症救治资源储备，扩充ICU和可转化ICU床位数，补齐设备缺口，有效开展疫情期间重症病例救治工作。

**2、阶段性目标**

（1）前期准备：通过制定项目实施方案，经项目负责人审核通过后，有序开展后续工作。

（2）组织实施：资金一到位，立即根据项目要求实施项目。项目责任人按照项目实施方案要求逐一进行项目部署安排，提高项目质量及效率。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一）绩效评价目的、对象和范围**

1、绩效评价的目的

通过开展有效的财政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全面了解该项目预算编制合理性、资金使用合规性、项目管理的规范性、项目目标的实现情况、服务对象的满意度等，通过本次项目绩效评价来总结经验和教训，促进项目成果转化和应用，为今后类似项目的长效管理，提供可行性参考建议。也为下一年预算编制与评审提供充分有效的依据，以达到改进预算管理、控制节约成本，优化资源配置、提高预算资金使用效益的目的。

2、绩效评价的对象

自治区2023年第一批疫情防控补助资金（自治区本级医疗机构重症床位设备配置经费）项目所包含的全部项目内容。

3、绩效评价的范围

自治区2023年第一批疫情防控补助资金（自治区本级医疗机构重症床位设备配置经费）项目的决策、过程、产出、效益等。

**（二）绩效评价原则、评价指标体系（详情见表1）、评价方法、评价标准。**

1、绩效评价原则

本次项目绩效评价遵循以下基本原则：

（1）科学公正。绩效评价应当运用科学合理的方法，按照规范的程序，对项目绩效进行客观、公正地反映。

（2）统筹兼顾。单位自评、部门评价和财政评价应职责明确，各有侧重，相互衔接。单位自评应由项目单位自主实施，即“谁支出、谁自评”。部门评价和财政评价应在单位自评的基础上开展。

（3）激励约束。绩效评价结果应与预算安排、政策调整、改进管理实质性挂钩，体现奖优罚劣和激励相容导向，有效要安排、低效要压减、无效要问责。

（4）公开透明。绩效评价结果应依法依规公开，并自觉接受社会监督。

2、评价指标体系

绩效评价框架是开展绩效评价的核心。绩效评价框架包括评价准则、关键评价问题、评价指标、数据来源、数据收集方法等。指标体系建立过程如下：

（1）确定评价指标

采用层次分析法，建立评价指标体系。绩效评价将指标分为项目决策指标、项目过程指标、项目产出指标、项目效益指标四个维度，最终形成一个由多个相互联系的指标组成的多层次指标体系。

（2）确定权重

确定各个指标相对于项目总体绩效的权重分值。在绩效评价指标体系中，项目决策权重为20分，项目过程权重为20分，项目产出权重为40分，项目效益权重为20分。

（3）确定指标标准值

指标标准值是绩效评价指标的尺度，既要反映同类项目的先进水平，又要符合项目的实际绩效水平。具体采用计划标准等确定此次绩效评价指标标准值。

绩效评价总分值100分，根据综合评分结果，评价计分90分—100分（含90分）对应的评分结果级别为优，80—90分（含80分）对应的评分结果级别为良，60—80分（含60分）对应的评分结果级别为中，60分以下对应的评分结果级别为差。

具体评价指标体系详情见附件1

3、绩效评价方法

绩效评价从项目决策、项目过程、项目产出、项目效益四个维度进行评价。评价对象为项目目标实施情况， 评价核心为资金的支出完成情况和项目的产出效益。

本次评价指标中，既有定性指标又有定量指标，各类指标因考核内容不同和客观标准不同存在较大差异，因此核定具体指标时采用了不同方法，具体评价方法如下：

（1）比较法

通过对绩效目标与实施效果、历史与当期情况，综合分析绩效目标实现程度。对项目最终验收情况与年度绩效目标对比、预算资金执行情况等相关因素进行比较。

（2）因素分析法

通过综合分析影响绩效目标实现、实施效果的内外因素，评价绩效目标实现程度。通过对项目的开展情况、项目产出数量、成本控制、资金拨付文件及自评报告等相关资料的收集和审核，综合分析各因素对绩效目标实现的影响。

4、评价标准

绩效评价标准通常包括计划标准、行业标准、历史标准等，用于对绩效指标完成情况进行比较、分析、评价。本次包括计划标准、行业标准和历史标准。

计划标准：指以预先制定的目标、计划、预算、定额等作为评价标准。

行业标准：指参照国家公布的行业指标数据制定的评价标准。

历史标准：指参照历史数据制定的评价标准，为体现绩效改进的原则，在可实现的条件下应当确定相对较高的评价标准。

1. 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2. **前期准备。**首先成立评价工作组，开展前期调研；其次明确项目绩效目标，设计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并确定绩效评价方法；接着确定现场和非现场评价范围，设计资料清单；最后制定评价实施方案并进行论证。
3. **组织实施。**制定绩效评价工作方案，具体包括项目概况、评价思路、方法手段、组织实施、进度安排等。收集项目立项依据、相关会议纪要、实施方案、财政资金分配方案、支付管理情况等相关评价资料并进行梳理。
4. **分析评价。**根据收集梳理的资料围绕项目立项、资金落实、业务管理、财务管理、项目产出、项目效益等内容，对照已确定的绩效评价指标进行详细全面的分析评价，逐项打分并形成绩效评价最终结果。
5. 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附相关评分表）

（一）评价情况

项目总体组织规范，在项目实施过程中做到认真履职，监督到位。按照相关制度的要求，项目负责人对项目绩效监控执行情况进行跟踪监督，有效完成了本项目的工作目标，确保资金使用安全和最大效益地发挥，保障项目如期按要求完成。规范了项目档案资料的整理。项目的实施达到项目预期效果。

（二）评价结论

运用绩效评价组制定的评价指标体系以及财政部《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财预〔2020〕10号）文件的评分标准，通过数据采集、问卷调查及访谈等方式，对自治区2023年第一批疫情防控补助资金（自治区本级医疗机构重症床位设备配置经费）项目进行客观评价，最终评分结果：总得分为 99.62分，属于“优”。其中，项目决策类指标权重为20分，得分为 20分，得分率为100%。项目过程类指标权重为20分，得分为20分，得分率为100%。项目产出类指标权重为40分，得分为40分，得分率为100%。项目效益类指标权重为20分，得分为19.62分，得分率为98.10%。

表1综合评分表

| **一级指标** | **分值**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权重** | **目标值** | **业绩值** | **得分率** | **得分** |
| --- | --- | --- | --- | --- | --- | --- | --- | --- |
| 决策 | 20分 | 项目立项 | 立项依据  充分性 | 3 | 充分 | 充分 | 100% | 3 |
| 立项程序  规范性 | 3 | 规范 | 规范 | 100% | 3 |
| 绩效目标 | 绩效目标  合理性 | 3 | 合理 | 合理 | 100% | 3 |
| 绩效指标  明确性 | 3 | 明确 | 明确 | 100% | 3 |
| 资金投入 | 预算编制  科学性 | 4 | 科学 | 科学 | 100% | 4 |
| 资金分配  合理性 | 4 | 合理 | 合理 | 100% | 4 |
| 过程 | 20分 | 资金管理 | 资金到位率 | 4 | 100% | 100% | 100% | 4 |
| 预算执行率 | 4 | 100% | 100% | 100% | 4 |
| 资金管理 | 资金使用  合规性 | 4 | 合格 | 合格 | 100% | 4 |
| 组织实施 | 管理制度  健全性 | 4 | 健全 | 健全 | 100% | 4 |
| 制度执行  有效性 | 4 | 有效 | 有效 | 100% | 4 |
| 产出 | 40分 | 产出数量 | 实际完成率 | 10 | 100% | 100% | 100% | 10 |
| 产出质量 | 质量达标率 | 10 | 100% | 100% | 100% | 10 |
| 产出时效 | 完成及时性 | 10 | 及时 | 及时 | 100% | 10 |
| 产出成本 | 成本节约率 | 10 | 100% | 100% | 100% | 10 |
| 效益 | 20分 | 项目效益 | 实施效益  （社会效益、经济效益、可持续效益） | 10 | 有效 | 有效 | 100% | 10 |
| 满意度 | 10 | ≥90% | 86.60% | 96.22% | 9.62 |

四、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一）项目决策情况

**1、立项依据充分性**

按照国务院联防联控机制《关于印发做好医疗资源准备工作方案的通知》（联防联控机制综发〔2022〕112号）要求和新冠病毒感染疫情乙类乙管工作要求，有效提升医疗机构重症救治资源储备，扩充ICU和可转化ICU床位数，补齐设备缺口，有效开展疫情期间重症病例救治工作的要求；以及根据自治区党委、人民政府关于扩展自治区本级医疗机构重症床位的工作部署，提高自治区疫情救治定点医院重症救治能力的相关要求；根据《关于拨付2023年自治区第一批疫情防控补助资金（自治区本级医疗机构重症床位设备购置经费）的通知》（新财社[2023]1号）文件，我单位使用自治区2023年第一批疫情防控补助资金（自治区本级医疗机构重症床位设备配置经费）项目资金开展重症床位及相关设备配置建设工作。

**2、立项程序规范性**

该项目属于当年特殊指令项目，按照财政规定的程序申请设立，经历一体化平台项目库申报-预算编制-编制批复流程，属于规范项目，符合项目规范立项要求。

**3、绩效目标合理性**

自治区2023年第一批疫情防控补助资金（自治区本级医疗机构重症床位设备配置经费）项目设立了项目绩效目标，与防控政策转向后重症救治床位配置的实际工作具有相关性，项目的预期产出效益和效果也均能符合正常的业绩水平，并且与预算确定的项目资金量相匹配。

**4、绩效指标明确性**

自治区2023年第一批疫情防控补助资金（自治区本级医疗机构重症床位设备配置经费）项目将项目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一级指标共4条，二级指标共6条，三级指标共7条，其中量化指标条数共7条，所有绩效指标均通过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予以体现，并且做到了与项目目标任务数、计划数相对应。

**5、预算编制科学性**

自治区2023年第一批疫情防控补助资金（自治区本级医疗机构重症床位设备配置经费）项目属于特殊指令项目，经过自治区财政厅批准，预算内容与防控政策转向后重症救治床位配置内容匹配，预算额度测算依据充分，拟采购项目均经过装备委员会论证，均按照医院实际支出标准编制，预算确定的资金量与工作任务相匹配

**6、资金分配合理性**

自治区2023年第一批疫情防控补助资金（自治区本级医疗机构重症床位设备配置经费）项目预算资金分配依据充分，为防控政策转向后重症救治床位配置实际支出需要的资金，资金分配额度合理，充分考虑了防控政策转向后实际工作需要，与项目单位实际相适应。

1. 项目过程情况

**1、资金到位率**

实际到位资金1,800万元，预算资金1,800万元，资金到位率100%。

**2、预算执行率**

年初预算数1,800万元，全年预算数1,800万元，全年执行数1,800万元，预算执行率为100.00%。

**3、资金使用合规性**

自治区2023年第一批疫情防控补助资金（自治区本级医疗机构重症床位设备配置经费）项目资金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资金的拨付均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所有支出均需要有预算申请单和支出审批单，采购项目严格按照预算批复－招标申请－参数论证－符合疫情相关紧急招标流程－委托社会代理机构招标－开标－公示－确定中标商－签订合同－按合同执行的内控制度流程进行，并按照内控制度，严格落实资金支付分层审批要求，做到了合规性与便捷性结合；资金支出均符合项目预算批复与合同规定的用途；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项目资金全部用于防控政策转向后重症救治床位配置支出。

**4、管理制度健全性**

我单位已制定符合医院实际情况的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并成文成册；专门制定有医院招标采购管理办法，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合法、合规、完整。自治区2023年第一批疫情防控补助资金（自治区本级医疗机构重症床位设备配置经费）项目全程使用相关制度进行。

**5、制度执行有效性**

自治区2023年第一批疫情防控补助资金（自治区本级医疗机构重症床位设备配置经费）项目均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相关管理规定，年中项目无调整预算行为，资金支出手续均完备；自治区2023年第一批疫情防控补助资金（自治区本级医疗机构重症床位设备配置经费）项目实施的人员条件、场地设备、信息支撑等均到位，医院招标采购办公室、财务科、设备科、纪检监察室等均全程监督该项目全流程。

1. **项目产出**

**数量指标方面：**

**指标1：配置ICU床位数量及配套设备数量，指标值：＞=29床（套），实际完成值：=40床（套），指标完成率137.93%，偏差原因：按实际购进固定资产数量填报；**

**质量指标方面：**

**指标1：设备质量合格率，指标值：＞95% ，实际完成值：=100% ，指标完成率100%；**

**指标2：设备验收合格率，指标值：＞95% ，实际完成值：=100% ，指标完成率100%；**

成本指标方面：

**指标1：设备采购成本控制数，指标值：＜=61万元/床，实际完成值：=45万元/床，指标完成率100%。**

**时效指标方面：**

**指标1：床位改造完成时间，指标值：2022年12月31日前，实际完成值：=2022年12月31日前，指标完成率100%；**

1. **效益情况**

**经济效益指标方面：**

指标1：设备利用率，指标值：＞70%，实际完成值：=82.85%，指标完成率100%；

**满意度指标方面：**

**指标1：使用人员满意度，指标值：＞90%，实际完成值：=86.60%，指标完成率96.22%，偏差原因：由于我院建成时间较长，院区部分基建设施较陈旧，部分患者就诊体验有待进一步提高，故满意度指标未达到预期，今后将在现有基建设施条件下提升医疗服务水平和护理质量，提升患者满意度。**

五、预算执行进度与绩效指标总体完成率偏差

自治区2023年第一批疫情防控补助资金（自治区本级医疗机构重症床位设备配置经费）项目预算1,800万元，到位1,800万元，实际支出1,800万元，预算执行率为100%，项目绩效指标总体完成率为104.88%，总体偏差率为4.88%，偏差原因：由于我院建成时间较长，院区部分基建设施较陈旧，部分患者就诊体验有待进一步提高，故满意度指标未达到预期，今后将在现有基建设施条件下提升医疗服务水平和护理质量，提升患者满意度。

六、主要经验及做法、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一）主要经验及做法**

为确保项目顺利进行，提前做好项目规划，将所列计划再三审核。在项目实施过程中做好定期监督检查，严格按照项目管理规范进行，在项目资金使用过程中，严格落实把关，按照项目资金使用范围做好审核工作，让项目资金落于实处。在项目完成后，做好受益群众民意调查及项目防范工作。

严格坚持先做事、后验收、再拨付的原则，基本杜绝了资金被挤占和挪用现象的发生，跟踪检查到位。财政、纪检、监察等职能部门全面参与专项资金事前、事中和事后全过程的监管。在监督环节上，实行关口前移，从事后监督管理转向事前审核，事中监督和事后检查稽核相结合的监督制度上来，形成多环节全过程的监督管理格局，尽量早发现问题，早解决问题。

1. **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我单位建有内控工作领导小组，建有各类医疗业务和资金支付审批制度，同时建有分层审批机制，每笔资金支出均遵循无预算不支出原则，均要求预算申请单和支出审批单签批完备才可支付，做到了预算约束，内控约束、财务监督相统一，同时做到了合规性与便捷性的结合。

但是现有单位内控制度对于医院发展和财政要求的新形势和新业务还不能完全覆盖，部分内控制度不够细致，不够完整。下一步单位将结合财政有关内控制度新要求和医院整体业务实际情况，进一步完善内控制度，加强监管，进一步完善从严把握预算执行资金支付工作全流程。

七、有关建议

进一步加强对绩效管理工作的组织领导，提高对预算绩效管理工作重要性的认识，总结经验查找问题，抓紧研究制定更全面更完善的绩效评价管理办法。结合现代化考核建立绩效工作考核制度，加大全局对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和绩效管理工作的学习力度，让“花钱必问效，无效必问责”的理念深入工作每个环节。

八、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本项目无其他需说明的问题。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 | | | | | | | | | | | | |
| （2023年度） | | | | | | | | | | | | | |
| **项目名称** | | 自治区2023年第一批疫情防控补助资金（自治区本级医疗机构重症床位设备配置经费） | | | | | | | | | | | |
| **主管部门** | |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卫生健康委员会 | | | | | **实施单位** | |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第一济困医院 | | | | |
| **项目资金 （万元）** | |  | | **年初预算数** | **全年预算数** | | **全年执行数** | | **分值** | | **执行率** | | **得分** |
| **年度资金总额** | | 1800.00 | 1800 | | 1800.00 | | 10 | | 100.00% | | 10.00分 |
|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 | 1800 | 1800 | | 1800 | | — | | — | | — |
| **其他资金** | | 0 | 0 | |  | | — | | — | | — |
| **年度总体目标** | **预期目标** | | | | | | **实际完成情况** | | | | | | |
| 按照国务院联防联控机制《关于印发做好医疗资源准备工作方案的通知》（联防联控机制综发〔2022〕112号）要求和新冠病毒感染疫情乙类乙管工作要求，有效提升医疗机构重症救治资源储备，扩充ICU床位数，补齐设备缺口，有效开展疫情期间重症病例救治工作。 | | | | | | 我院按照综合ICU标准扩容改配后可收治新冠肺炎重症患者，可承担医院重症病人的集中抢救任务，扩容新增床旁监护仪、除颤仪、无创呼吸机、精密注射泵、营养泵等设备重症救治资源储备、ICU床位扩充及相关设备购入。在设备安装、调试和验收方面：设备到院后，严格按照医院相关规定进行安装、调试、验收等工作，验收合格后填写医疗设备安装验收合格单并提供设备操作手册、维修手册；在技术培训方面：生产厂家免费提供培训服务，培训内容包括设备技术原理、使用方法、维护保养等；在巡检及日常维护保养方面：设备科定期进行巡检工作，对设备运行情况和性能进行检测。对设备外观是否完好、电源线有无破损、易松动的螺丝和零部件是否紧固等方面进行检查。定期对设备进行维护保养。 | | | | | | |
|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权重** | **目标值** | **业绩值** | **完成率** | **指标得分** | **指标值设定依据** | **上年完成情况** | **赋分规则** | **佐证资料** |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
|
| **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 产出指标 | 数量指标 | 配置ICU床位数量及配套设备数量 | 25 | >=29床（套） | =40床（套） | 137.93% | 15.52 | 计划标准 | 无 |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 工作资料 | 按实际购进固定资产数量填报 |
| 质量指标 | 设备质量合格率 | 5 | >95% | =100% | 100% | 5 | 其他标准 | 无 |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 工作资料 |  |
| 质量指标 | 设备验收合格率 | 5 | >95% | =100% | 100% | 5 | 其他标准 | 无 |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 工作资料 |  |
| 时效指标 | 床位改造完成时间 | 5 | 2022年12月31日前 | =2022年12月31日前 | 100% | 5 | 计划标准 | 无 | 直接赋分 | 工作资料 |  |
| 成本指标 | 经济成本指标 | 设备采购成本控制数 | 20 | <=61万元/床 | =45万元/床 | 100% | 20 | 计划标准 | 无 |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 工作资料 |  |
| 效益指标 | 经济效益指标 | 设备利用率 | 20 | >70% | =82.85% | 100% | 20 | 其他标准 | 无 | 直接赋分 | 工作资料 |  |
| 满意度指标 | 满意度指标 | 使用人员满意度 | 10 | >90% | =86.6% | 96.22% | 10 | 其他标准 | 无 | 满意度赋分 | 工作资料 | 由于我院建成时间较长，院区部分基建设施较陈旧，部分患者就诊体验有待进一步提高，故满意度指标未达到预期，今后将在现有基建设施条件下提升医疗服务水平和护理质量，提升患者满意度。 |
| **总分** | | | | 100 |  |  |  | 90.52分 |  |  |  |  |  |

附件1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指标解释** | **指标说明** | **权重** | **得分** |
| --- | --- | --- | --- | --- | --- | --- |
| 决策 | 项目立项 | 立项依据  充分性 | 项目立项是否符合法律法规、相关政策、发展规划以及部门职责，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立项依据情况。 | 评价要点： ①项目立项是否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发展规划和相关政策； ②项目立项是否符合行业发展规划和政策要求； ③项目立项是否与部门职责范围相符，属于部门履职所需； ④项目是否属于公共财政支持范围，是否符合中央、地方事权支出责任划分原则； ⑤项目是否与相关部门同类项目或部门内部相关项目重复。 | **3** | **3** |
| 立项程序  规范性 | 项目申请、设立过程是否符合相关要求，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立项的规范情况。 | 评价要点： ①项目是否按照规定的程序申请设立； ②审批文件、材料是否符合相关要求； ③事前是否已经过必要的可行性研究、专家论证、风险评估、绩效评估、集体决策。 | **3** | **3** |
| 绩效目标 | 绩效目标  合理性 | 项目所设定的绩效目标是否依据充分，是否符合客观实际，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与项目实施的相符情况。 | 评价要点： （如未设定预算绩效目标，也可考核其他工作任务目标） ①项目是否有绩效目标； ②项目绩效目标与实际工作内容是否具有相关性； ③项目预期产出效益和效果是否符合正常的业绩水平；  ④是否与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相匹配。 | **3** | **3** |
| 决策 | 绩效目标 | 绩效指标  明确性 | 依据绩效目标设定的绩效指标是否清晰、细化、可衡量等，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的明细化情况。 | 评价要点： ①是否将项目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 ②是否通过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予以体现； ③是否与项目目标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 | **3** | **3** |
| 资金投入 | 预算编制  科学性 | 项目预算编制是否经过科学论证、有明确标准，资金额度与年度目标是否相适应，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预算编制的科学性、合理性情况。 | 评价要点： ①预算编制是否经过科学论证； ②预算内容与项目内容是否匹配； ③预算额度测算依据是否充分，是否按照标准编制； ④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是否与工作任务相匹配。 | **4** | **4** |
| 资金分配  合理性 | 项目预算资金分配是否有测算依据，与补助单位或地方实际是否相适应，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预算资金分配的科学性、合理性情况。 | 评价要点： ①预算资金分配依据是否充分； ②资金分配额度是否合理，与项目单位或地方实际是否相适应。 | **4** | **4** |
| 过程 | 资金管理 | 资金到位率 | 实际到位资金与预算资金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资金落实情况对项目实施的总体保障程度。 | 资金到位率=（实际到位资金/预算资金）×100%。  实际到位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落实到具体项目的资金。  预算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预算安排到具体项目的资金。 | **4** | **4** |
| 预算执行率 | 项目预算资金是否按照计划执行，用以反映或考核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 预算执行率=（实际支出资金/实际到位资金）×100%。 实际支出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项目实际拨付的资金。 | **4** | **4** |
| 过程 | 资金管理 | 资金使用  合规性 | 项目资金使用是否符合相关的财务管理制度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资金的规范运行情况。 | 评价要点： ①是否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 ②资金的拨付是否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 ③是否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的用途； ④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 **4** | **4** |
| 组织实施 | 管理制度  健全性 | 项目实施单位的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是否健全，用以反映和考核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对项目顺利实施的保障情况。 | 评价要点： ①是否已制定或具有相应的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 ②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是否合法、合规、完整。 | **4** | **4** |
| 制度执行  有效性 | 项目实施是否符合相关管理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相关管理制度的有效执行情况。 | 评价要点： ①是否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相关管理规定； ②项目调整及支出调整手续是否完备； ③项目合同书、验收报告、技术鉴定等资料是否齐全并及时归档； ④项目实施的人员条件、场地设备、信息支撑等是否落实到位。 | **4** | **4** |
| 产出 | 产出数量 | 实际完成率 | 项目实施的实际产出数与计划产出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数量目标的实现程度。 | 实际完成率=（实际产出数/计划产出数）×100%。 实际产出数：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项目实际产出的产品或提供的服务数量。 计划产出数：项目绩效目标确定的在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计划产出的产品或提供的服务数量。 | **10** | **10** |
| 产出 | 产出质量 | 质量达标率 | 项目完成的质量达标产出数与实际产出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质量目标的实现程度。 | 质量达标率=（质量达标产出数/实际产出数）×100%。  质量达标产出数：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实际达到既定质量标准的产品或服务数量。既定质量标准是指项目实施单位设立绩效目标时依据计划标准、行业标准、历史标准或其他标准而设定的绩效指标值。 | **10** | **10** |
| 产出时效 | 完成及时性 | 项目实际完成时间与计划完成时间的比较，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时效目标的实现程度。 | 实际完成时间：项目实施单位完成该项目实际所耗用的时间。 计划完成时间：按照项目实施计划或相关规定完成该项目所需的时间。 | **10** | **10** |
| 产出成本 | 成本节约率 | 完成项目计划工作目标的实际节约成本与计划成本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的成本节约程度。 | 成本节约率=[（计划成本-实际成本）/计划成本]×100%。 实际成本：项目实施单位如期、保质、保量完成既定工作目标实际所耗费的支出。 计划成本：项目实施单位为完成工作目标计划安排的支出，一般以项目预算为参考。 | **10** | **10** |
| 效益 | 项目效益 | 实施效益 | 项目实施所产生的效益。 | 项目实施所产生的社会效益、经济效益、生态效益、可持续影响等。可根据项目实际情况有选择地设置和细化。 | **10** | **10** |
| 满意度 |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对项目实施效果的满意程度。 |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是指因该项目实施而受到影响的部门（单位）、群体或个人。一般采取社会调查的方式。 | **10** | **9.62** |